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09376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本縣獎勵要點、國中小教師報名費補助函文  
(4934884\_11309376900\_1\_4934884\_11309376900\_1.pdf、  
4934884\_11309376900\_1\_4934884\_11309376900\_2.pdf、  
4934884\_11309376900\_1\_4934884\_11309376900\_3.pdf)

主旨：檢送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2024年春季全民台  
語認證」報名簡章1份，惠請公告本案訊息並轉知各相關  
單位，鼓勵所屬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成功大學113年3月1日成大產創字第1131100716號  
函辦理。
- 二、考試日期：113年6月15日(六)。
- 三、報名日期：
  - (一)【第一階段網路報名】113年3月15日起至4月15日止。
  - (二)【第二階段通訊報名】113年4月29日至5月3日止。
- 四、有關考試簡章、報名相關資訊請詳見官網：<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index.html>。
- 五、獎勵或激勵措施：
  - (一)高中、國中、國小教師得依相關函文向服務單位申請認  
證報名費補助。



(二)依據「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本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校長、教師、代理教師、教保員及職員工通過國立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獎勵：

- 1、通過台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 2、通過台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
- 3、通過台語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三)通過B2以上認證測驗並年滿20歲之民眾，得參加本府舉辦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成為國中小本土語文課程之師資。

六、檢附本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國中小教師申請報名費補助函文各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國中部、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大專院校、大仁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院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全民台語能力分級認證測驗  
**Choân-bîn Tâi-gí Jīn-chèng**  
General Taiwanese Proficiency Test

# 全民台語認證

2024 年春季報名簡章



NCKU · CTLT · GTPT



共同主辦

7014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

Email : [tgpomia@gmail.com](mailto:tgpomia@gmail.com)

電話 : 06-2387539

傳真 : 06-2755190

網站 : <https://ctl.twl.ncku.edu.tw>

2024 年 3 月

# 目 錄

1. 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重要日程表.....	2 -
2. 全民台語認證測驗簡介.....	3 -
3. 發枝台語認證傳承獎學金獎勵辦法.....	4 -
4. 報名對象.....	5 -
5. 考試類別、科目、方式及報名費.....	5 -
6. 報名方式、日期及名額.....	5 -
7. 網路報名及繳費流程說明.....	6 -
(1) 網路報名重要資訊.....	6 -
(2) 通關密碼.....	6 -
(3)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6 -
(4) 繳費說明.....	7 -
8. 通訊報名及繳費流程說明.....	8 -
(1) 報名流程.....	8 -
(2) 郵政劃撥繳費流程.....	9 -
9. 考試時間表.....	10 -
10. 各區考場訊息.....	11 -
11. 成績單及證書申請核發.....	11 -
12. 考生成績總分與台語能力分級標準對照表.....	12 -
13. 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規則（20231222 修訂）.....	14 -
附件 1：本中心推薦冊單～.....	17 -
附件 2：考生資料罕用漢字協助處理申請表.....	22 -
附件 3：全民台語認證成績複查申請表.....	23 -
附件 4：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申請表.....	24 -
附件 5：台語能力證書申請表（2024 春季專用）.....	25 -
附件 6：個人撤銷報名申請表.....	26 -
附件 7：個人基本資料修改申請表.....	27 -
附件 8：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第二階段通訊報名】報名表.....	28 -

說明：本中心保留各項日期、規定等事項異動之權利，本簡章所公告之事項如有異動，以最新公告為準，請隨時注意本中心網站最新訊息。

## 1. 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重要日程表

要項		預定時程	略記事項
1	公布簡章	2024 年 3 月 1 日 (五)	簡章內容同時於網站公告並供下載。
2	報名日期	<p><b>【第一階段網路報名】</b>                      2024 年 3 月 15 日 (五)                      上午 10:00                      }                      2024 年 4 月 15 日 (一)                      下午 17:00</p> <p><b>【第二階段通訊報名】</b>                      2024 年 4 月 29 日 (一)                      上午 10:00                      }                      2024 年 5 月 3 日 (五)                      下午 17:00</p>	<p>①採【網路報名】及【通訊報名】方式辦理，不受理現場報名。</p> <p>②【第一階段網路報名】須於報名後 <u>3 天內 (不含報名當天)</u> 完成繳費。</p> <p>③【第二階段通訊報名】係指第一階段網路報名人數未額滿，將公告於本中心官網並開放下載通訊報名相關文件；若網路報名已額滿，則不再開放通訊報名。由於通訊報名完全人工特別處理，人力成本大幅增加，因此必需提高報名費為 6,666 元以反應成本。</p>
3	考生准考證公布、下載	2024 年 6 月 3 日 (一)	請考生自行網路下載列印，不另郵寄書面准考證。未帶規定之身分證件或紙本准考證者，一律不得入場應試，無任何補救措施，亦不得要求退費。
4	測驗日期	2024 年 6 月 15 日 (六)	辦理測驗。
5	繳費證明	2024 年 6 月 26 日 (三) } 2024 年 7 月 2 日 (二)	考生於開放期限內自行網路下載，逾期恕不受理。
6	成績公布與成績複查	2024 年 8 月 16 日 (五) } 2024 年 8 月 22 日 (四)	①開放網路查詢、免費下載考生成績單，不另郵寄書面成績單。 ②接受成績複查。 ③2024 年 8 月 23 日起受理申請加發成績單、台語能力證書。
		2024 年 8 月 22 日 (四)	成績複查、網路查詢及免費下載考生成績單最後一天。

※附件之相關申請表格，請以最新公告於本中心官網之表格與收費標準為主。

## 2. 全民台語認證測驗簡介

「全民台語認證」是由「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所研發的台語能力檢定測驗系統。目前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是全國第一個專業台語文認證常態性機構。全民台語認證主要目的是作為教育及推廣台語之用途，適合全民來檢測自己的台語聽、說、讀、寫四方面的語言能力程度。全民台語認證從 2011 年開始新增加海外考場（初期有日本、越南及美國考場），稱為「國際台語認證」（iTPT）。另外，從 2012 年開始針對 16 歲以下的中小學生開辦「中小學生台語認證」。

「全民台語認證」之前身為「全民台語檢定聯盟」的「全民台語能力檢定」及教育部於 2008 年委託成大辦理「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試題研發計畫」（教育部台語字第 0970074259 號函）的研發成果之一。繼教育部委託成大進行台語認證試題研發一年之後，成大台語認證研發團隊持續以自籌經費的方式進行研發。全民台語認證係經過數次預試，確定信度與效度達語言測驗標準後才正式開辦的台語能力測驗。期間承蒙各縣市政府的肯定，並於 2009 年 11 月 14 日以專案方式辦理第一次全國性正式考試。該次考試由台南縣市、嘉義縣市及屏東縣委託成大台語認證團隊針對國中小學老師及台語支援人員聯合辦理台語檢定。由於該次考試之報名對象有限制，造成不少想參加考試的社會大眾心有遺憾。為此，成大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於 2010 年 7 月正式推出全民台語認證，供所有需要檢驗自己台語能力的大眾自費報名參加。為協助解決經費之不足，2012 年 7 月至 2021 年底，本中心與財團法人李江却台語文教基金會合作共同辦理，2022 年起，改與社團法人台灣羅馬字協會共同辦理，2023 年秋季起新增財團法人高雄市蔣發太孫玉枝台語文教育基金會為共同辦理單位。

當今的社會分工很細也非常注重專業證照。無論金融、資訊、電機、土木、語言等等都有相關的檢定考試。專業證照可以說是現在各行各業的趨勢。多一份語言證照，就多一份就業機會！全民台語認證採「標準參照測驗」，依照歐盟標準，共分六級。為增加考試效率，考生不需分初試及複試，也不需分語言級數考試，只要參加一次考試，就可以依照所獲得的成績總分對照出台語能力級數。

本中心核發之台語能力證書已於 2020 年獲教育部採認為中小學老師及支援人員之合格台語能力證明（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09796 號函）。

### 3. 發枝台語認證傳承獎學金獎勵辦法

(台文版) 2024/2/15

- 一、活動說明：為著 chhui-sak 全民參與檢定家己 ê 台語聽、講、讀、寫能力，mā 鼓勵青、少年學生朋友踴躍報名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每年辦理 ê 「全民台語認證」、「中小學生台語認證」，特別設立本獎勵辦法。
- 二、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財團法人高雄市蔣發太孫玉枝台語文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羅馬字協會
- 三、申請時間：公元 2024 年 9 月 9 (拜一) 早起 10:00~9 月 13 (拜五) 下晡 17:00 截止。
- 四、頒獎日期：確實 ê 時間、地點另外公告通知。
- 五、申請方式：一律線頂申請 (填寫 google 表單)，無接受通訊 kap 現場申請。得獎者名單會公告 tī 主辦單位網頁，mā 會 email 通知得獎者。
- 六、獎學金來源：由財團法人高雄市蔣發太孫玉枝台語文教育基金會提供。
- 七、獎勵對象 kap 資格：  
※ **Chit-pái 限參加 2024 年春季 ê 全民台語認證 ê 考生申請！**
  - (一) 孫玉枝女士台語認證傳承賞  
獎勵對象是參加「全民台語認證」iáh-sī「中小學生台語認證」ê 28 歲以下本國籍民眾。  
參加「全民台語認證」者：台語能力分級 siōng-bô tiòh-ài 有 B2 中高級，以 hit 擺申請者 ê 考試成績前三名頒獎。第一名獎學金新台幣六千 khò，第二名五千 khò，第三名四千 khò。若全分 tō 平分獎金。  
參加「中小學生台語認證」者：台語能力分級 siōng-bô tiòh-ài 有 A2 初級，以 hit 擺申請者 ê 考試成績前三名頒獎。第一名獎學金新台幣三千 khò，第二名二千 khò，第三名一千 khò。若全分 tō 平分獎金。
  - (二) 詹文聲教授國際台語文獎學金  
獎勵對象是參加「全民台語認證」、「國際台語認證」ê 外國人 kap 新住民 (定居台灣 iáh-sī 入台灣籍 20 冬以內)。以 hit 擺申請者 ê 考試成績前三名頒獎。第一名獎學金新台幣六千 khò，第二名五千 khò，第三名四千 khò。若全分 tō 平分獎金。
- 八、本獎勵辦法若有無 chiâu-chng ê tai-chì，由主辦單位補充解釋 kap 裁決。
- 九、活動聯絡方式：email: [tgpomia@gmail.com](mailto:tgpomia@gmail.com)，tel: 06-2387539  
活動官方網址 <https://ctlt.twl.ncku.edu.tw>

## 4. 報名對象

不分國籍、種族、族群、性別、階級、職業等均可報考，惟本中心核定為不符合資格者不得報考。

## 5. 考試類別、科目、方式及報名費

考試科目	考試方式	報名費	備註
1. 閱讀測驗 2. 聽力測驗	選擇題 (2B 劃卡)	2,800 元	考試科目任 1 科不得缺考或零分，且成績總分須達 151 分(含)以上時，始能申請核發證書。
3. 聽寫測驗 4. 口語測驗	非選擇題 (筆試及口試)		

※ 上述各項測驗成績記錄自測驗日期起由本中心保存 2 年。

※ 試題紙本羅馬字用字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簡寫為 BL)、「傳統台灣字」(又稱白話字，簡寫為 POJ) 2 種版本供考生依需要選擇。

## 6. 報名方式、日期及名額

依實際報名情況採取網路報名及通訊報名。本次測驗開放報名人數依台灣國內試場負荷量而定，額滿時於網站公布。為維護考試品質，本中心有權審核報考者。

擬報考本測驗之特殊考生(如身心障礙者)，因礙於測驗設備之限制，請於報名前 e-mail 與本中心確認考場設備是否符合特殊需求。未事先與本中心確認卻已報名並完成繳費者，須取消報名資格，恕難以臨時安排試場。

報名方式	繳費方式	報名日期	繳費期限
網路報名	線上報名後列印「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網路報名繳費單」(表單上附有個人專屬 16 碼「繳款代號」=轉入帳號)。詳細繳費方式請見本簡章第 7 頁「(4) 繳費說明」。	<u>【第一階段報名】</u> 3 月 15 日(五)上午 10:00 ? 4 月 15 日(一)下午 17:00	<u>【第一階段報名】</u> 線上報名日期+3 天 例如：3 月 15 日報名，請於 3 月 18 日 23:55 前繳費。
通訊報名	請自行下載列印本簡章附件 8：【第二階段通訊報名】報名表辦理通訊報名，詳細繳費方式請見本簡章第 9 頁「郵政劃撥繳費流程」。	<u>【第二階段通訊報名】</u> 4 月 29 日(一) ? 5 月 3 日(五) 郵戳為憑	<u>【第二階段通訊報名】</u> 5 月 3 日(五)前完成郵政劃撥繳費並郵寄通訊報名相關文件，以郵戳為憑。

## 7. 網路報名及繳費流程說明

請擬報名之考生自行上網登錄報名資料並於規定期限內：線上報名後 **3 天內**（不含報名當天）繳費完成才算報名成功，**期限內未繳費者，則個人專屬 16 碼「繳款代號」即失效，須重新報名取得新的繳款代號完成繳費，才算報名成功。**

### (1) 網路報名重要資訊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2024 全民台語能力分級認證測驗」報名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www)上操作的系統，請考生使用 Google Chrome、Opera、Microsoft Edge 瀏覽進行網路報名、修改報名資料以及與本次測驗相關的各項網路查詢服務，瀏覽螢幕最佳解析度為：1024×768。本報名網頁由本中心及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校務資訊組共同製作維護。

### (2) 通關密碼

輸入報名資料後，網站會提供每位考生個人「**通關密碼**」，供考生登入系統查詢個人資料（報名狀況及成績查詢）及下載考生准考證、考生成績單、繳款證明。「**通關密碼**」請小心保存，以確保個人的資料安全。

### (3)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2024 全民台語認證 報名網址  
<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

詳閱並確認「網路報名同意書」後，確實填寫報名資料送出



填寫考生資料罕用漢字申請表、掃描後 email 或傳真



報名資料送出後，線上立即取得「通關密碼」及「繳款資訊」



- 請進入「網路報名系統」頁面。
- 詳閱並確認「網路報名同意書」後才能開始輸入報名資料。
- 請確實確認①報考人資料、②報考考場、③試題紙本羅馬字用字版本是否無誤。**報名資料送出後有誤，考生如欲修改(前述②、③恕無法修改)，須提出申請且酌收 300 元工本費(附件 7「個人資料修改申請表」)**。所有聯絡及寄發將以網路報名資料為依據。
- 在輸入報名資料時，如遇電腦無法顯示該漢字，請先用「\*」替代輸入，並填寫本簡章附件 2「考生資料罕用漢字協助處理申請表」，掃描後 email ([tgpomia@gmail.com](mailto:tgpomia@gmail.com)) 或傳真 (06-2755190) 至本中心試務組處理，處理結果依准考證所載為準。
- **通關密碼**：每名考生各自取得個人「通關密碼」，以供登入系統查詢個人資料（有關考生個人報名繳費狀況、下載考生准考證及成績單等）。「**通關密碼**」請小心保存，以確保個人的資料安全。

「2024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網路報名繳費單」得以合作金庫臨櫃／實體 ATM／網路 ATM／手機轉帳／e-Bill 全國繳費網之方式繳費(請妥善保留交易明細表備查)



上網確認繳費狀況及報名結果

- 繳款資訊：報名後可下載列印個人專屬「2024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網路報名繳費單」，該單係根據報名者資料產生之專用繳款單，請勿重複繳款。若不確定是否繳費成功，請於1天後上網查詢。重複繳費者，須待活動結束後，再辦理退費。
- 請考生務必點選下載「2024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網路報名繳費單」，於報名後**3天內**(不含報名當天)，以合作金庫臨櫃或 ATM 等方式繳費，未於期限內繳費者，則個人專屬 16 碼「繳款代號」即失效無法繳費，視同未報名。

#### (4) 繳費說明

(合作金庫臨櫃／實體 ATM／網路 ATM／手機轉帳／e-Bill 全國繳費網)

- ① 繳費期間：2024年3月15日(五)起，每位報考者繳費期限為各自報名日加上3天。如：3月15日報名，請於3月18日23:55前繳費。
- ② 因故須辦理撤銷報名之考生，請參閱本簡章[附件6](#)並依規定辦理。
- ③ 繳費方式，5擇1：**(A) 合作金庫臨櫃、(B) 實體 ATM、(C) 網路 ATM、(D) 手機轉帳、(E) e-Bill 全國繳費網**。詳細說明如下：

※考生於繳費**1天後**即可登入「考生個人資料查詢」確認是否繳費完成，已入帳才算報名成功。未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者，視同未報名成功。

##### (A) 合作金庫臨櫃

持考生本人的「2024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網路報名繳費單」至合作金庫抽取號碼牌後，至櫃台繳費。

##### (B) 實體 ATM (金融卡具轉帳功能)

至全台任一 ATM，點選「繳費」→「一般繳費」後，依指示輸入合庫銀行代碼「006」及個人專屬繳款代號(銷帳編號)「52310XXXXXXXXXXXX」(16碼)及轉帳金額2,800元，輸入完畢後請按確認。

##### (C) 網路 ATM (須①連接讀卡機 ②安裝金融卡安控元件 ③金融卡具轉帳功能)

登入各家銀行開發之網路 ATM，選擇「繳費」後，依指示輸入合庫銀行代碼「006」及個人專屬繳款代號(銷帳編號)「52310XXXXXXXXXXXX」(16碼)及繳費金額2,800元，輸入完畢後請按確認。

##### (D) 手機轉帳 (使用各家銀行開發之手機 APP)

登入各家銀行開發之手機 APP，選擇「轉帳」後，依指示輸入合庫銀行代碼「006」及個人專屬繳款代號(銷帳編號)「52310XXXXXXXXXXXX」(16碼)及轉帳金額2,800元，輸入完畢後請按確認。

(E) e-Bill 全國繳費網：<https://ebill.ba.org.tw/> (須①連接讀卡機 ②安裝金融卡安  
控元件 ③金融卡具轉帳功能)

至 e-Bill 全國繳費網，點選「報名訓練費」，機關名稱輸入「台灣羅馬字協會」，銷帳編號輸入個人專屬繳款代號「52310XXXXXXXXXXXX」(16碼)及繳款金額輸入 2,800 元，輸入完畢後請按確認送出。

※繳費注意事項

- ① 轉帳使用之金融卡或帳號不限考生本人之金融卡或帳號。
- ② 如銀行代碼和繳款帳號均輸入無誤但仍繳款失敗時，請向開戶銀行確認金融卡帳號是否有轉帳功能。若所持金融卡不具有轉帳功能時，請逕向原開戶之金融機構申辦轉帳功能，再進行轉帳繳費。
- ③ 各家銀行之實體 ATM／網路 ATM／手機 APP，操作介面可能會略所不同，若有操作問題，請電洽各銀行尋求協助。
- ④ 請考生收取／存取交易明細表，檢視交易明細表上「轉入帳號」(＝個人專屬銷帳編號)、「繳款金額」(2,800 元)之「扣款紀錄」是否正確，並檢視「訊息代號」欄或「交易結果」以確認轉帳成功。
- ⑤ 繳費所產生之手續費因各家銀行及繳費方式有異，須由考生自行負擔。
- ⑥ 若因金額不正確、帳號錯誤、繳費未成功而延誤報名，由考生自行負責。

## 8. 通訊報名及繳費流程說明

考量部分考生未來得及網路報名，特別於北區及南區考場協調安排出少數名額，開放「第二階段通訊報名」。由於通訊報名完全人工特別處理，人力成本大幅增加，因此必須提高報名費為 6,666 元以反應成本。

歡迎有意願通訊報名者於 2024/4/24-5/3 先填寫線上預約表單：

<https://forms.gle/xgupj4vmYxVeSWhh6>



線上預約表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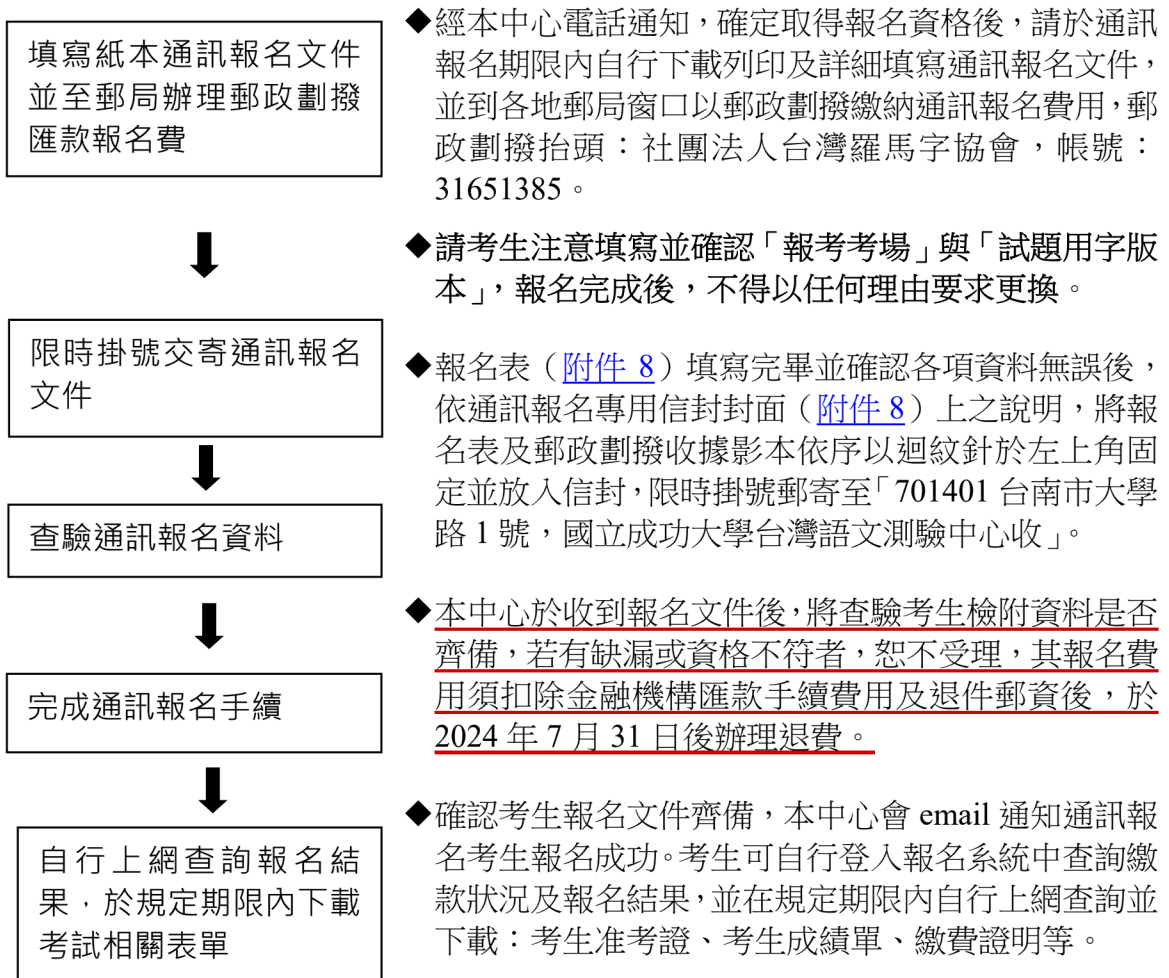
有關全民台語認證測驗其他資訊及考試規則，請參閱〈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簡章〉。第二階段通訊報名詳細辦法請參閱以下說明。

### (1) 報名流程

先填寫線上 google 表單預約，待本中心電話通知後再辦理報名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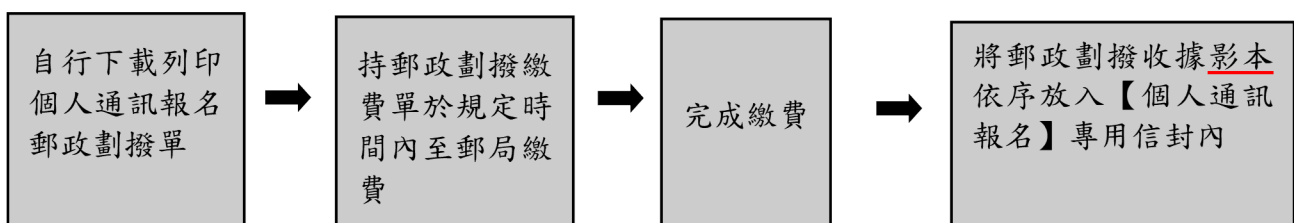


- ◆ 因名額有限，為掌握人數，以免超過負荷，請有意願報名者於 2024/4/24~5/3 先填寫線上預約表單並等待本中心電話通知。本中心將依填寫表單順序，於 4/29 (一) 上午 10:00 開始以電話聯絡，如未於第一時間聯繫上者，視同放棄。如名額已滿，將公告提前截止通訊報名。



## (2) 郵政劃撥繳費流程

- ①繳費期間：2024 年 4 月 29 日（一）～2024 年 5 月 3 日（五）
- ②繳費方式：一律採郵政劃撥方式繳費（手續費由本中心吸收）。
- ③通訊報名後因故需辦理撤銷報名之考生，請參閱簡章附件 6 並依規定辦理。



## 9. 考試時間表

節次	考生入場時間	考試科目／考試題型	分數配分	作答時間	答案卷類別
第1節 09:10~10:20	09:00	閱讀測驗 (a)詞彙及語法測驗 (b)閱讀理解	180	70分鐘	2B劃卡
第2節 10:50~12:00	10:40	聽力測驗 (a)對話選擇題 (b)演說選擇題	120	約40分鐘	2B劃卡
		聽寫測驗	80	約20分鐘	紙筆
第3節 第1梯次 13:30~14:00	13:20	口語測驗 (a)看圖講古 (b)朗讀測驗 (c)口語表達	120	約20分鐘	數位錄音
		填寫考生問卷		約10分鐘	紙筆
第3節 第2梯次 14:30~15:00	14:20	口語測驗 (a)看圖講古 (b)朗讀測驗 (c)口語表達	120	約20分鐘	數位錄音
		填寫考生問卷		約10分鐘	紙筆
第3節 第3梯次 15:30~16:00	15:20	口語測驗 (a)看圖講古 (b)朗讀測驗 (c)口語表達	120	約20分鐘	數位錄音
		填寫考生問卷		約10分鐘	紙筆
第3節 第4梯次 16:30~17:00	16:20	口語測驗 (a)看圖講古 (b)朗讀測驗 (c)口語表達	120	約20分鐘	數位錄音
		填寫考生問卷		約10分鐘	紙筆

- (1) 成績總分 500 分。
- (2) 第 1 節閱讀測驗為確切時間，其他測驗時間均以實際音檔內容或監考人員指示為準。
- (3) 閱讀及聽力測驗採四選一單選題，並採答錯倒扣 1/3 題分的計分方式。
- (4) 第 3 節口語測驗須分梯次進行，由主辦單位分配，考生無權自行選擇。口語測驗全程數位錄音。不管各梯次的試題相同與否，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傳閱，否則視同作弊（詳見〈考試規則〉）。
- (5) 測驗日期及節次若有變更，以網站 <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 公布為準。

- (6) 全民台語認證當天如遇颱風警報，若有任一考區所在縣市，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不上班或不上課名單中，則所有考區全民台語認證日期順延一週或另行公布考試日期，請隨時注意全民台語認證網站發布之消息。如遇有重大傳染疾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將依政府相關規定於考試前公告於本中心網站，屆時請考生自行留意，恕無法一一通知，敬請見諒。

※各區考場學校、試場教室／樓層的距離皆不同，敬請考生自行衡量提早到試場教室外面等待考試入場的時間，避免來不及進入試場教室而喪失應考資格。

※正式考試時間前 10 分鐘預備鈴響，考生可入場確認座位。閱讀測驗、聽力測驗、聽寫測驗及口語測驗，於考試開始後，一律不得入場應試，亦不得提早交卷出場。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詳見〈考試規則〉)

※測驗當日，現場考試如遇有影響考生權益之情事疑慮，可於測驗後二週內向本中心提出書面申訴，逾期恕不受理。

## 10. 各區考場訊息

- (1) 本次測驗於北、中、南三考區舉行，共 3 個考場，如下所示。考生可自行報名勾選考場，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編號	考區	考場學校名稱	所在縣市
1	北區	國立台灣大學	台北市大安區
2	中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彰化市
3	南區	國立成功大學	台南市東區

- (2) 如對考場交通、環境不熟悉，請自行上網至各考場學校網站查詢。當天並請提早到達測驗地點查看試場座位分配表，然後至指定試場外等候應試。
- (3) 本中心有權視報名人數狀況決定該考場測驗舉行與否，考生不得有異議。

## 11. 成績單及證書申請核發

- (1) 凡全程參加全民台語認證測驗且合乎規定者，無論成績高低，考生可於規定期間內自行上網查詢成績，並可免費下載網路版成績單。若需由主辦單位寄發紙本成績單者，可於測驗日期起 2 年內，向本中心申請加發全民台語認證成績單(附件 4)，須酌收 300 元工本費，該測驗成績記錄自測驗日期起由本中心保存 2 年。
- (2) 全民台語認證考試成績達各級標準，考生可於考試日期起 2 年內，隨時向本中心申請全民台語認證證書(附件 5)。每份證書之工本費為 400 元，自本中心確認收件後，15 個工作天內以掛號寄出。
- (3) 本次考試(2024 年春季)不提供快速閱卷及急件證書申請。
- (4) 相關表格請參考本簡章「[附件 4：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申請表](#)」、「[附件 5：台語能力證書申請表](#)」或自行至本中心網站下載。

## 12. 考生成績總分與台語能力分級標準對照表

全民台語認證測驗採「分級但各級數一起考」的方式，台語能力級數係參考「歐洲理事會」(Council of Europe<sup>1</sup>)於1996年公布之語言能力分級(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簡稱CEF)標準分為六級。本測驗之分級標準符合〈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台語字第0970174287C號令修正發布)之標準。

### 台語能力分級標準對照表

分級標準	考生成績總分* (成績滿分500分)	CEF標準說明	成大建議
A1 Breakthrough 基礎級	150 < 總分 ≤ 220	能了解並使用熟悉的日常用語和詞彙，滿足具體的需求。能介紹自己及他人，並能針對個人細節，例如住在哪裡、認識何人以及擁有什麼事物等問題作出問答。能在對方說話緩慢而且清晰，並隨時準備提供協助的前提下，作簡單的互動。	建議來台留學之外籍生(特別是在南台灣留學者)應達此級以應付生活之需要。
A2 Waystage 初級	220 < 總分 ≤ 290	能了解最切身相關領域的句子及常用辭(例如：非常基本的個人及家族資訊、購物、當地地理環境、和工作)。能在單純例行性任務上進行溝通，範圍僅限於熟悉例行性事務上的簡單、直接信息交換。能以簡單的詞彙敘述個人背景、周遭環境、及切身需求的事務等方面。	建議來台留學且就讀台文相關系所之外籍生應達此級以應付生活及學業之需要。
B1 Threshold 中級	290 < 總分 ≤ 340	針對一般職場、學校、休閒等場合常遇到的熟悉事物，能了解清晰且標準信息的重點。在目標語言地區旅遊時，能應付大部分可能會出現的狀況。針對熟悉或私人感興趣的主題，能創作簡單有連貫的篇章。能敘述經驗、事件、夢想、希望及抱負，而且對意見及計畫能簡短地提出理由和說明。	以台語為母語，但未受過讀、寫訓練者，應達此級數。

<sup>1</sup> Council of Europe 網址：<https://www.coe.int>。中文版請參閱莊永山2007《歐洲共同語文參考架構》，高雄：多媒體英語學會。

分級標準	考生成績總分* (成績滿分 500 分)	CEF 標準說明	成大建議
B2 Vantage 中高級	340<總分≤380	針對具體及抽象議題的複雜文字，能了解其重點，這些議題涵蓋個人專業領域的技術討論。能與母語人士經常作互動，有一定的流暢度，且不會讓任何一方感到緊張。能針對相當多的主題，創作清晰詳細的篇章，並可針對各議題來解釋其觀點，並提出各種選擇的優缺點。	大學修過台語相關課程 4 學分或參加研習 72 小時以上者、高中(含)以下學校台語老師應達此級數。
C1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高級	380<總分≤430	能了解廣泛領域且高難度的長篇章，而且可以認出隱藏其中的意義。能流利自然地自我表達，而且不會太明顯地露出尋找措辭的樣子。針對社交、學術及專業的目的，能彈性且有效地運用語文工具。能針對複雜的主題創作清晰、良好結構、及詳細的篇章，呈現運用體裁、連接詞、和統整性構詞的能力。	台灣語文學系或台語文教學學程之畢業生應達此級數。
C2 Mastery 專業級	430<總分≤500	能輕鬆地了解幾乎所有聽到或讀到的信息。能將不同的口頭及書面信息作摘要，並可以連貫地重做論述及說明。甚至能於更複雜的情況下，非常流利又精準地暢所欲言，而且可以區別更細微的含意。	從事台語師資培訓之種子師資應達此級數。

\*考試科目：(1)「閱讀測驗」，(2)「聽力測驗」，(3)「聽寫測驗」，(4) 口語測驗。

\*聽、說、讀、寫任 1 科不得缺考或零分。

## 13. 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規則 (20231222 修訂)

### 一般注意事項

1. 考生應攜帶紙本准考證、國民身分證(或效期內之駕照/護照/居留證/附照片的健保卡)正本、2B 鉛筆及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橡皮擦(含修正帶/液)到場應試。未帶規定之身分證件或紙本准考證者,一律不得入場應試,無任何補救措施,亦不得要求退費。
2. 考生除紙本准考證、身分證件、鉛筆、橡皮擦(含修正帶/液)及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須事先於報名時申請,核准後方可使用)之外,其他非應試用品均須置於教室前後地板上,不得攜帶入座。考生請勿攜帶貴重物品應試,試務中心恕不負保管之責。
3. 承第2條,非應試用品包含:報名簡章手冊、書籍、紙張、尺、鉛筆盒、皮包,及任何具有通訊、攝影、錄音、記憶、發聲等功能或有礙試場安寧、妨害測驗公平之各類器材、物品(如行動電話、藍芽耳機、收錄音機、MP3、智慧型手錶、翻譯機)等智慧型電子產品,或其他非前條所允許之物品。若帶有上述電子設備,須取消鬧鈴設定並關閉電源,行動電話須關機;測驗進行前若發現上述設備處於開機狀態,經勸告不聽者將被請出考場,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4. 如有本規則未列之其他舞弊、侵犯試題著作權、任何不軌意圖情事,或影響考試公平、考生權益之事項,得由監考人員予以記錄或經檢舉人檢舉後,再由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依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懲罰(包含,但不限於,單科成績以零分計算、取消應試資格、撤銷認證資格、禁止未來應試等)或移送法辦。
5. 違反考試規則者或侵犯本中心之著作權者,經本中心調查屬實後,將適時於中心網站或實體公佈欄公告其准考證號及姓名。
6. 若考生因違規被取消應試資格或成績被以零分計算,其已繳之考試相關費用不予退還。

### 測驗進行間(自監考人員宣布測驗開始至測驗結束為止)注意事項

7. 正式考試時間前 10 分鐘預備鈴響,考生可入場確認座位。入場時應攜帶紙本准考證及身分證件正本並依准考證號碼就座,入座後應立即檢查准考證號碼及姓名是否與座位貼條號碼相同。測驗中如經發現坐錯位置者,須立即離場,其作答不予列入計分。
8. 測驗時應將紙本准考證及身分證件置於指定處,並配合核對身分及資料。如發現准考證上的身分資料與上述第1條之正本不符,將取消其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資格(指該次各科考試)。
9. 閱讀測驗、聽力測驗、聽寫測驗及口語測驗,於考試開始後,一律不得入場應試,亦不得提早交卷出場。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10. 聽力測驗、聽寫測驗及口語測驗之考試時間以實際音檔內容指示或當試題播音人員、監考人員宣布作答時間結束時就必須立即停止作答,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11. 測驗進行間意圖或已將試題、答案卡攜出試場(包含,但不限於,用電子通訊設備傳送),或於測驗進行間意圖以各種方式複製試題者,將取消其

- 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資格，並視為侵犯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之著作財產權，5 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測驗，並依情節輕重移送法辦。
12. 測驗進行間，行動電話、藍芽耳機、計時器及其他電子設備不得攜至座位或發出任何聲響（含振動聲），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監考或試務人員得對可能擾亂試場秩序、妨害考試公平之情事進行及時必要之處置，例如：將發出聲響之物品／提袋攜出試場檢查。
  13. 測驗進行間，不得在試場內飲食（含嚼食口香糖）、吸菸、擾亂試場秩序或影響他人作答，違者第 1 次口頭或書面警告；若累計 2 次違規，則勒令出場；拒不出場者，得依情節輕重予以取消其該科或全部科目之考試資格。
  14. 測驗進行間如因身體不適或須使用洗手間，考生必須放棄該科考試資格，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 作答注意事項

15. 作答前，應依監考人員之指示，檢查答案卡／紙及試題是否齊全、列印之准考證號碼是否正確、完整，如有錯誤、污損、漏印或缺頁，應立即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以免影響作答權益。
16. 考生可在試題紙本上做筆記或擬草稿，考試結束由監考人員收回，考生不得帶出試場，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17. 考生僅能在規定處作答或在指定處擬稿，不得在答案卡／紙上做記號、擬稿或寫姓名等，亦不得在准考證、文具、桌面、肢體上或其他物品上書寫與測驗有關之任何文字、符號等，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18. 考生不得有左顧右盼、意圖窺視、相互交談、夾帶、抄襲他人答案、便利他人窺視答案、自誦答案、以暗號告訴他人答案或有其他舞弊情事，一經發現舞弊屬實，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請人代考者，連同代考者，3 年內不得報名參加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之測驗，並依規定議處。
19. 測驗選擇題採電腦閱卷，考生須以 2B 黑色鉛筆在答案卡的作答欄內作答。非選擇題限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在答案紙上作答，字體書寫工整以利判讀，可使用修正液或修正帶，未於答案格內作答的部分不予計分。
20. 考生劃記答案時，如有劃記不明顯，更改答案而未擦乾淨或拗摺、污損答案卡／紙等情事，以致影響閱卷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21. 閱讀測驗、聽力測驗、聽寫測驗與口語測驗於實際音檔內容指示或監考人員尚未宣布開始作答前，考生一律不得提早先翻閱試題與作答，經勸阻無效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22. 口語測驗採全程錄音。若考生音量過小或過大以致影響評分，其責任由考生自負。
23. 口語測驗時如遇設備故障、停電等突發狀況，試務中心／監考人員得視情況安排受影響考生於當梯次或其他梯次重考。若無法配合重考者，視同放棄其權利，僅就原作答之錄音內容予以評分。

#### 測驗結束注意事項

24. 測驗結束時，應依監考人員指示立即停止作答並在原位靜候監考人員收卷、清點試題及答案紙／錄音檔。監考人員宣布離場前，不得再提筆作任何記號、寫下題目或提前離場，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25. 若試務中心發現有口語音檔遺失或錄音不完整之情形，得視情況安排受影響之考生擇日重考，若無法重考者，僅就原作答之錄音內容予以評分。
26. 考生離場前，須將試題、答案紙繳交監考人員，不得攜出試場或以各種方式記錄、複製試題及答案。違者將取消其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資格，並視為侵犯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之著作財產權，5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測驗，並依情節輕重移送法辦。
27. 考生已交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高聲喧嘩、傳播題目、答案或以其他方式（包含，但不限於，用電子通訊設備傳送）指示場內或其他梯次考生作答。違者將取消其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資格，5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測驗。
28. 口語考試分梯次進行時，最後一梯次尚未結束前，仍屬於考試期間，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包含，但不限於，用電子通訊設備傳送）傳播試題或答案給其他考生。違者將取消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資格，5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測驗。
29. 若本中心公布成績後，接獲有考生舞弊的消息且經查證屬實，本中心得以比照本考試規則進行處置，並取消其原有的成績紀錄且追回台語認證證書。考生已繳之考試報名費及證書申請費不予退還。
30. 全民台語認證考試試題之著作財產權為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所有。任何人／團體未經本中心正式書面授權，不得將試題題目或答案之一部份或全部，以任何方式（包含，但不限於，紙本、口頭、網路、社群媒體、電子通訊設備等）進行揭露、複製、傳利輸、用、討論或其他非經授權使用之行為。違者將取消考試資格，5年內不得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測驗，並視為侵犯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之著作財產權，依情節輕重移送法辦。
31. 測驗結束後，試題、答案皆不予公布。

#### 附則

32.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則依試務委員會決議辦理之。考試當天若有未盡之突發狀況，以試務中心主任之裁決為原則。

## 附件 1：本中心推薦冊單～

僅增強您的台語實力，並不保證會出現於全民台語認證測驗之試題中。

### 《台語認證考古題》(附 CD)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編著

◎ 開本：16 開 (19cm×26cm)

◎ 裝訂：平裝

◎ 定價：330 元

◎ ISBN：978-986-91020-4-9

◎ 2022 年 1 月初版 2 刷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由全國第一個專業台語認證機構「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正式授權出版。本書之考古題僅提供題型練習，並不保證會出現於全民台語認證測驗之試

題中。

【本書特色】全民台語認證完整試題及難題解答，附聽力、聽寫、口語試題 CD 光碟供參考使用。

### 《全民台語認證導論》(附 CD)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編著

◎ 開本：16 開 (19cm×26cm)

◎ 裝訂：平裝

◎ 定價：480 元

◎ ISBN：978-986-85418-2-5

◎ 2022 年 1 月 2 版 3 刷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由全國第一個專業台語認證機構「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正式授權出版，適合報考成大全民台語認證者參考使用。本書之考古題僅提供題型練習，並不保證會出現於全民台語認證測驗之試題中。

#### 【本書特色】

- ◎全國第一本台語認證專業書籍
- ◎介紹台語認證理論與實務
- ◎解析現行台語認證題型與考試方法
- ◎附全真模擬試題與 CD 光碟
- ◎新增「成大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漢羅台文實務用法」
- ◎新增「聽力測驗完整對話試題紙

#### 本」【本書主要讀者】

- ◎欲參加台語檢定考試
- ◎欲從事台語教學
- ◎欲進一步研究台語
- ◎欲了解台語檢定制度
- ◎從事語言測驗研究
- ◎關心台灣語文發展

## 《台灣元氣寶典》(附 CD)



蔣為文◎著

◎ 開本：16 開 (19cm×26cm)

◎ 裝訂：精裝

◎ 定價：250 元

◎ ISBN：978-986-00863-6-2

◎ 2007 年 5 月 2 版 1 刷

◎ 出版者：國立成功大學

【內容簡介】本冊透過台語俗諺語來講解台灣歷史。內容採用教育部公佈之「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撰寫，全冊採用全羅及漢羅版本對照並附 CD，適合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閱讀的台語課外讀物。

## 《全民台語認證語詞分級寶典 (加強版)》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著

◎ 開本：16 開 (19cm×26cm)

◎ 裝訂：平裝

◎ 定價：480 元

◎ ISBN：978-626-95728-1-6

◎ 2022 年 6 月初版 1 刷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由全國第一個專業台語認證常態性機構「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授權出版。

### 【內容與特色】

◎按照「歐洲共同語文參考架構」分級列出台語常用 8000 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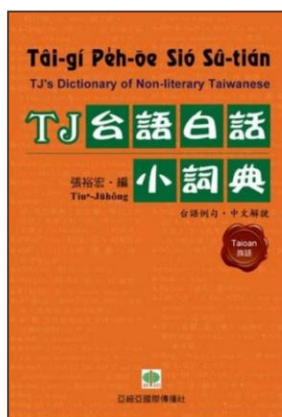
◎依據科學式詞頻計算及教學、出題實務編撰而成

◎適合台語學習者、教學者、教材編撰者、語測出題者參考使用

◎適合報考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及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能力認證」考試者參考使用

◎全民台語認證約 95%以上詞彙源自此詞庫

## 《TJ 台語白話小詞典》作者：張裕宏 編



- ◎ 開本：32 開(13x18.7cm)
- ◎ 裝訂：平裝 ◎ 定價：480 元
- ◎ ISBN：978-986-85418-1-8
- ◎ 2009 年 9 月初版
-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由台大外文系暨語言學研究所退休的張裕宏教授精心編寫的最新詞典。本詞典採傳統白話字拼音(附有白話字與拼音方案簡易對照表)，收錄之語詞以現代白話為主，附詞類及例句，並有中文解釋，是了解台灣現代台語語

詞最佳參考工具書。

### 【本書特色】

- ◎提供詞類及例句
- ◎依照羅馬字排序查詢
- ◎以白話字書寫
- ◎台語及中文解釋
- ◎編者為資深語言學研究者

### 【本書主要讀者】

- ◎欲學習台語的人
- ◎欲從事台語教學的人
- ◎欲進一步研究台語的人
- ◎欲學習白話字(羅馬字)的人
- ◎欲從事台語創作的人
- ◎須要台語語詞專業查詢參考書的人

## 《中小學生台語認證導論》(附 CD)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編著

- ◎開本：16 開 (19cm×26cm)
- ◎裝訂：平裝 ◎定價：270 元
- ◎ 2012 年 6 月初版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由全國第一個專業台語認證機構「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正式授權出版，適合報考成大的中小學生台語認證以及對台語能力測驗有興趣者參考使用。

### 【內容與特色】

- ◎詳細試題題型解說及範例
- ◎內附全真模擬試題 3 回及 2B 畫卡，可實際模擬練習
- ◎適合報考成功大學「中小學生台語認證」者參考使用
- ◎適合台語初級學習者、教學者、教材編撰者、語測出題者參考使用
- ◆上述出版品，請讀者依需要自行上網 PChome 商店街或博客來網路書店選購，團購優惠請洽：06-2349881 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 ◆PChome 商店街海翁起動網址：<https://www.pcstore.com.tw/haiang/>



## 《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聖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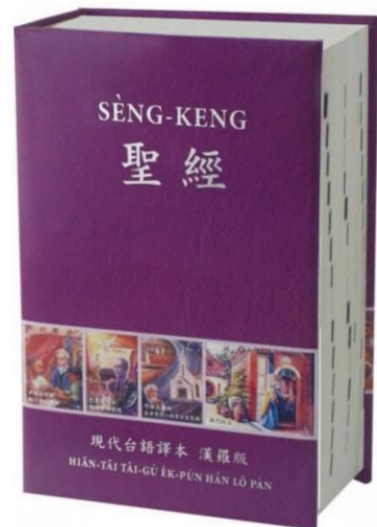
◎ ISBN：9789860669725

◎ 出版社：聖經公會

◎ 2021 年 8 月 18 日初版

### 【內容簡介】

《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聖經》是台灣聖經公會於 2021 年譯寫出版全世界最多人閱讀的《聖經》。該譯本以更貼近台灣人用的現代台語來譯寫，以漢字、全羅馬字對照方式編排，可以提昇學習者的羅馬字書寫及閱讀能力。



## 《伊索寓言台語版 1》 (附 1CD)

## 《伊索寓言台語版 2》 (附 1CD)



台灣羅馬字協會◎譯寫

◎ 開本：12 開 (21cm×30cm)

◎ 裝訂：精裝

◎ 每本定價：300 元

◎ ISBN：978-986-6993-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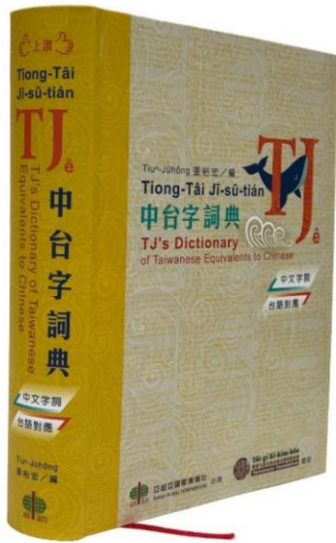
978-986-6993-61-9

◎ 2009 年 7 月初版

◎ 出版社：金安出版 06-2585148

【內容簡介】「伊索寓言台語版」是世界文學的台語版，不僅可以練習白話字，還可以透過台語親近世界名著，達成本土化與國際化並存的目標。每冊各收錄 19 篇寓言故事，內容輕鬆趣味，富有教育意義，能夠引導讀者思考，得著人生的智慧，讓小朋友、大朋友能夠接觸豐富的台語文世界，愛自己的母語，開口講的母語。※全書以「全羅」及「漢羅」方式書寫。

## 《TJ 中台字詞典》 編者◎張裕宏 教授



- ◎ 開本：25 開 (14.8cm×21cm)
- ◎ 裝訂：軟皮精裝
- ◎ 每本定價：1800 元
- ◎ ISBN：978-626-95728-7-8
- ◎ 2023 年 11 月初版
- ◎ 出版社：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簡介】《TJ 中台字詞典》是美國 Cornell 大學語言學博士、Princeton 大學研究員張裕宏教授耗費了 32 年的時間，一直心心念念、用心編纂，即使身體不適也堅持完成的重要書籍。這本詞典集結了張教授一生的學術結晶，是一本幫助台灣人把台語學回來相當重要且實用的工具書。

本詞典最大的特色，是透過中文來呈現對應的台語詞彙。此外，本詞典篇幅相當豐富，內容大約有 1640 頁。所收詞彙包含了台灣地理、歷史、文化及台灣人視野、現代化等用語，可說是學習台語的知識寶庫。非常適合懂中文、想學習台語的年輕世代、從事台語文化產業、台語傳播業的人，以及有致於台語傳承的年輕父母來使用。

※各大網路書城皆可訂購《TJ 中台字詞典》

## 《阿鳳姨 ê 五度 ê 空間》 (二版·QR Code 有聲冊)



A-hōng 講古 (張裕宏) · 台灣羅馬字協會◎策畫

- ◎ 開本：25 開 (15cm×21cm)
- ◎ 裝訂：平裝
- ◎ 每本定價：700 元
- ◎ ISBN：978-626-95728-4-7
- ◎ 出版日：2023 年月二版一刷
- ◎ 出版者：亞細亞國際傳播社

【內容與特色】最經典的台語兒童故事有聲書，帶領小孩進入台語韻律的趣味新世界！

由台大語言所張裕宏教授原創，最經典的台語兒童故事《阿鳳姨 ê 五度 ê 空間》，以 QR Code 有聲書的形式重新再版了！

本書包含 464 篇短文，內容不僅貼近生活、生動有趣，更充滿了無限的創意與想像，是適合親子共讀的良好讀物。更重要的是，每篇故事都附有 Qr Code 條碼，只要掃描就有真人錄音朗讀，陪伴家長、小孩一起進入用台語韻律打造的趣味新世界。

## 附件 2：考生資料罕用漢字協助處理申請表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正楷)		生日	公元	年	月	日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 字號				
測驗日期	公元	年	月	日	測驗地 點	
聯絡電話 (日)		手機				
E-mail						
須協助處理 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姓名：_____ 須協助處理難字：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址：□□□-□□□ _____ _____ 須協助處理難字：_____ ※請依實際需要協助處理難字勾記，難字務必請以正楷填寫工整。					
注意事項	1. 無罕用漢字須協助處理之考生免填本表。 2. 考生資料罕用漢字協助處理申請表務必 e-mail 或傳真至本中心以利協助處理。 3. 罕用漢字於報名登錄時，該字請輸「*」號。 4. 本表請於上網報名登錄完成後掃描，e-mail (tgpomia@gmail.com) 或傳真 (06-2755190) 至本中心處理，處理結果依准考證所載為準。 5. 罕用漢字可至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所建置的「CNS11643 中文標準交換碼全字庫」(簡稱全字庫) 網站「字碼查詢與下載」網頁 <a href="https://www.cns11643.gov.tw/?ID=0&amp;SN=&amp;lang=tw">https://www.cns11643.gov.tw/?ID=0&amp;SN=&amp;lang=tw</a> 查詢。					
承辦人員	處理結果	設定內碼	核對一	主管		
收件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已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已新增					

掛號寄出前請檢查：

- 
- 已填妥本表
- 
- 
- 附上足額之郵政匯票
- 
- 
- 附上成績單影本
- 
- 
- 已備妥掛號回郵信封

## 附件 3：全民台語認證成績複查申請表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測驗日期	公元 年 月 日	測驗地點	
申請人姓名 (正楷)		生日	公元 年 月 日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字號	
成績複查項目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閱讀測驗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聽寫測驗 (4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聽力測驗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口語測驗 (400 元)		
成績複查 工本費	共計新台幣_____元整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		手機	
<b>說明：</b> 1. 成績複查僅以人工檢查成績是否登錄有誤，因本測驗之閱卷／評分程序十分嚴謹，故複查後成績更動機率極低。 2. 申請成績複查者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查看、影印、複製或退還答案紙／錄音檔。 3. 本測驗係評量考生台語能力是否已達各級數參考效標，恕無法提供作答錯誤資料之分析及錯誤更正說明。 4. 請於規定期限內（以郵戳為憑）通訊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5. 請①填寫本申請表，並②至各地郵局購買足額之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成功大學），③連同原成績單影本（A4 大小），④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之 28 元掛號回郵信封 1 個，並以掛號郵寄至「701401 台南市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收」，信封上註明「申請全民台語認證成績複查」。 6. 成績複查結果將於申請截止日 2 週後寄出。			
以下資料由本中心填寫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收據編號	核對一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複查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匯票 _____ 元 _____	經辦： 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寄成績複查結果通知書 寄發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核對二	
		主管	

## 附件 4：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申請表

填表日期：公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測驗日期	公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測驗地點	
申請人簽章 (正楷)		身分證字號	.....
准考證號碼	.....	e-mail	
申請份數 工本費用	_____ 份 × 300 元 = _____ 元		
郵寄地址 (請填 6 碼郵遞區號)	□□□□-□□□□		
電話 (日)		手機	
注意事項	<p>1. 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說明：</p> <p>(1) 凡全程參加全民台語認證測驗且合乎規定者，無論成績高低，考生可於規定時間內自行上網查詢成績，並下載網路版成績單。該測驗成績記錄自測驗日期起由本中心保存 2 年。</p> <p>(2) 若需由主辦單位寄發紙本成績單者，可於測驗日期起 2 年內，向本中心申請加發紙本全民台語認證成績單。請自行至本中心網站下載「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申請表」，並依規定辦理申請作業。加發每份成績單之工本費為 300 元，受理收件後 5 個工作天以掛號寄出。</p> <p>2. 應繳驗文件資料</p> <p>(1) 「全民台語認證加發成績單申請表」。(請確實詳填各項欄位資料)</p> <p>(2) 足額之郵政匯票 (1 份 300 元，2 份 600 元，以此類推)。</p> <p>3. 申請流程</p> <p>(1) 請務必確實填寫申請表，如經查驗申請人條件不符，恕無法加發成績單且不予退費。一經收件受理，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成績單申請人或停辦退費。</p> <p>(2) 繳費方式：請到各地郵局窗口購買足額之郵政匯票 (1 份 300 元，2 份 600 元，以此類推)，「受款人：國立成功大學」。</p> <p>(3) 填寫完畢並確認各項資料無誤後，將應繳驗之文件放入信封，掛號郵寄至「7014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收」，註明「成績單加發」。請利用 <a href="mailto:tgpomia@gmail.com">tgpomia@gmail.com</a> 確認本中心是否收到申請表。</p> <p>(4) 成績單寄發後，因故遭郵局退回本中心時，本中心將代為保存 1 個月 (自退件日期起算)，逾期逕行銷毀。</p>		
	以下由本中心填寫		
收件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匯票 _____ 元 ..... <input type="checkbox"/> 加發成績單 _____ 份	收據編號 _____ 經辦： 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加發成績單 _____ 份 寄發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備註：	核對一 核對二 主管	

## 附件 5：台語能力證書申請表 (2024 春季專用)

※本次不受理證書急件申請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測驗日期	公元 2024 年 6 月 15 日	測驗地點	
申請人		身分證號	
准考證號碼		成績總分	級數
個資搜集確認 (勾選)	提供姓名、證書資料、身分證號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認證資料建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申請份數 工本費用	份×400 元 = 元 【2023 年考試開始適用】 ※【線上】申請及繳費方式：ATM 轉帳以 1 份為限，2 份(含)以上請以郵政匯票辦理。	證書用字 版本	<input type="checkbox"/> POJ (傳統台灣字/白話字) 版本 <input type="checkbox"/> BL (教育部臺灣閩南語羅馬字) 版本 ※若未勾選，則以 POJ 版本核發
郵寄地址 (請填 6 碼郵遞區號)	□□□-□□□		
e-mail		手機	
注意事項	<p>1. 台語能力證書申請核發說明：</p> <p>(1) 凡參加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辦理之全民台語認證成績達分級標準者，請自行至本中心網站下載「台語能力證書申請表」，並依規定辦理申請作業。</p> <p>(2) 考生可於測驗日期起 2 年內，隨時向本中心申請台語能力證書，逾期申請無法受理。每份證書之工本費為 400 元，自本中心確認受理收件後，15 個工作天內以掛號寄出。</p> <p>(3) 考試科目任 1 科不得缺考或零分，且成績總分須達 151 分(含)以上，方可對照台語能力分級標準評定級數。詳細級數標準說明請參照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網站「成績總分與台語能力分級標準對照表」(<a href="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cef.html">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cef.html</a>)。</p> <p>2. 注意事項：</p> <p>(1) 請務必確實填寫申請表，如經查驗申請人條件不符，恕不核發證書且不予退費。證書申請一經收件受理，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證書申請人或停辦退費。</p> <p>(2) 申請方式</p> <p>A. 【線上】申請 (受理期間：2024 年 8 月 23 日上午 10:00~2024 年 9 月 23 日下午 17:00)</p> <p>(A) 請詳實填寫線上申請 Google 表單：<a href="https://forms.gle/XUYRLM32HbnVWPUV8">https://forms.gle/XUYRLM32HbnVWPUV8</a>(請點擊)。</p> <p>(B) 繳費方式：ATM 轉帳 (僅限申請 1 份證書者，費用 400 元) 開啟國立成功大學出納組網路收款平台 (請點擊)，以「帳號：身分證字號」與「預設密碼：身分證字號末 4 碼」登入，下載 ATM 繳費單，依照所下載之資訊、金額繳費後，將 ATM 繳費收據拍照或截圖，並上傳至上 述之 Google 表單。</p> <p>B. 【紙本】申請 (受理期間：2024 年 9 月 24 日~2026 年 6 月 15 日，以郵戳為憑)</p> <p>(A) 繳費方式：郵政匯票</p> <p>(B) 說明：請至各地郵局窗口購買足額之郵政匯票 (1 份證書 400 元，2 份證書 800 元，以此類推)，「受款人：國立成功大學」。確認本申請表各項資料無誤後，將本申請表及郵政匯票放入信封，掛號郵寄至「7014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收」，註明「證書申請」。</p> <p>(3) 證書寄發後，因故遭郵局退回本中心時，本中心將代為保存 1 個月 (自退件日期起算)，逾期逕行銷毀，若須重新補寄，其郵資須由考生自行負擔。</p>		
	以下由本中心填寫		
核發日期： 年 月 日	證書編號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收據編號		核對
<input type="checkbox"/> ATM 轉帳 4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匯票 元	經辦： 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寄發證書 份 寄發日期： 年 月 日		主管
申請證書 份	備註：		

## 附件 6：個人撤銷報名申請表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正楷)	身分證字號		
測驗日期	測驗地點		
申請撤銷 報名理由			
檢附證明文件	必備：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費交易明細表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郵局／銀行存簿封面影本（退費用） 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證明（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點召／入伍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訃聞（正本）		
退費郵局帳號 ※戶名須與申請人同	700-□□□□□□□□-□□□□□□□□ 戶名：_____ 立帳郵局：_____		
退費銀行帳號 ※戶名須與申請人同	帳號：□□□□□□□□□□□□□□□□ 戶名：_____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銀行代碼：_____		
聯絡電話 (日)	手 機		
E-mail			
1. 注意事項： (1) 撤銷報名申請表請見簡章附件，或至本中心網站 <a href="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https://ctlt.twl.ncku.edu.tw/gtpt</a> 下載。 (2) 考生因住院（住院日期含跨測驗當日）、報名後始收到國家徵召令（服役日期須含跨測驗當日）或測驗當日逢三親等內喪葬始得申請撤銷報名辦理部分退費；其他個人或公務因素，恕不受理。 (3) 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受理撤銷報名申請期程： <b>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24 日</b> （以郵戳為憑），逾期申請者，概不受理。 (4) 如測驗日遇颱風或重大傳染疾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本中心將另行公告延期測驗日期，且一律不退費。 (5) 申請受理後，須酌扣行政費用新台幣 <b>1,400 元</b> 及匯款手續費後（以郵局帳號或銀行帳號退費考生均須自付手續費 <b>30 元</b> ），餘額匯款退還。 2. 申請程序： (1) 請將填妥之申請表及證明文件，於撤銷報名申請期程內以掛號郵寄至「701401 台南市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收」，信封上註明「申請撤銷報名」。 (2) 申請受理後，預計於 <b>2024 年 7 月 31 日</b> 後辦理退費匯款作業。			
-----以下資料由本中心填寫-----			
經辦人	核對	經辦主管	處理紀錄

## 附件 7：個人基本資料修改申請表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正楷)	身分證字號		
測驗日期	報考考場		
申請修改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字號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帳號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址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出生年月日有誤 須修改為：_____ <b>※「報考考場」與「試題紙本羅馬字用字版本」恕無法修改。</b>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00 元的郵政匯票 (上述文件請先 scan 以 email: <a href="mailto:tgpomia@gmail.com">tgpomia@gmail.com</a> 傳送，再郵寄；未傳送郵政匯票影本者須收到紙本再處理)		
聯絡電話 (日)	手機號碼		
E-mail			
1. 注意事項： 應繳驗文件資料，如下所示。 (1) 個人基本資料修改申請表 (請詳實填寫各項欄位資料)。 (2) 300 元郵政匯票 (以每次提出申請為計算單位)。 <b>【申請期限：2024 年 5 月 3 日(五)截止 (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b>			
2. 申請流程： (1) 請務必確實填寫申請表，如經查驗申請人條件不符，恕不修改且工本費不予退費。 (2) 繳費方式：請到各地郵局窗口購買所需足額之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成功大學」。 (3) 填寫完畢並確認各項資料無誤後，將應繳驗之文件資料放入信封，掛號郵寄至「7014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收」，註明「個人基本資料修改申請表」。請利用 <a href="mailto:tgpomia@gmail.com">tgpomia@gmail.com</a> 確認本中心是否收到申請表。			
-----以下資料由本中心填寫-----			
經辦人	核對	經辦主管	處理紀錄

## 附件 8：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第二階段通訊報名】報名表

填表日期：公元 年 月 日

考試科目	閱讀測驗、聽力測驗、聽寫測驗、口語測驗		報名費用
			6,666 元整
試題紙本用字： 使用羅馬字版本 (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台灣字 (POJ)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 (BL)		
報考地區 (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國立台灣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國立成功大學)	<b>※請務必先填寫預約表單，接到本中心電話通知後再填寫本通訊報名表。</b>	
考生准考證 (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自行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中心協助下載考生准考證電子檔回傳至考生 email 信箱		
考生姓名簽章 (正楷)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居留證號碼 (擇一)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出生日期	公元 年 月 日
E-mail	登入網路查詢個人報名資料時，忘記「通關密碼」查詢用。 請填寫第一時間可收到信的電子信箱 (如 Gmail)，且避免使用 yahoo、PChome 等入口網站提供之帳號。		
服務單位/ 就讀學校 (全銜)		職 稱	
聯絡電話	(日)	手 機	
通訊地址 <small>※寄發考試相關文件，請確實填寫</small>	□□□-□□□		
身分證影本正面 請貼齊右方虛線  護照或居留證請浮貼對齊上方格線↑		身分證影本背面 請貼齊左方虛線  護照或居留證請浮貼對齊上方格線↑	
-----以下請勿填寫-----			
試務組 審查 蓋章處	查驗文件	報名審核	備註
	收件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①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請黏貼在報名表上) <input type="checkbox"/> ②6,666 元郵政劃撥收據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③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④考生個人背景資料 經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理報名 email 通知日期：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受理報名 (資格不符) 退件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文件掃描存檔備查

※請翻至下一頁繼續填寫考生個人背景資料。

## 個人通訊報名考生個人背景資料

※請依照表格順序詳細勾選 / 填寫。

1.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三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 請問您的職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學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母語支援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院校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上班族 <input type="checkbox"/> 老闆 <input type="checkbox"/> 文教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娛樂業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廣告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業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保健業 <input type="checkbox"/> 餐旅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3. 您自認您的族群語言為何？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語 <input type="checkbox"/> 華語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日語 <input type="checkbox"/> 越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4. 請問您使用台語的情形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總是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參半 <input type="checkbox"/> 偶而參雜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用
5. 您自我的族群認同為何？	<input type="checkbox"/> Tâi-oân-lâng (台語人) <input type="checkbox"/> Thòi-vân-ngìn (客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華鄉人 (外省人) <input type="checkbox"/> 越鄉人及其後代 (來自越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新住民及其後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6. 請問您是否曾參加過任何台語認證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成大全民台語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閩南語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白話字檢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7. 請問您台語研習之經歷？	<input type="checkbox"/> 36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72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班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8. 請問您報名全民台語認證的目的為何？(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現職中學(含高中職及國中)老師擬取得台語教學資格(含第二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擬擔任中學台語支援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擬擔任小學台語支援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台文相關系所學生畢業門檻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就業競爭力 <input type="checkbox"/> 為了傳承族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9. 請問您是否參加國教署本年度本土語言認證培訓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請問您是否願意收到台語文相關活動訊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請寫下您對全民台語認證的建議(50字內)	

## 【第二階段通訊報名】專用應繳驗文件資料封面

(請貼於 A4 大信封正面)

報名寄件人：

詳細地址：□□□-□□□□

電話(日)：

行動電話：

限時掛號

請貼足  
郵資

# 2024 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 【第二階段通訊報名】專用信封

寄交：701-401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

國立成功大學 台灣語文測驗中心 收

### 【應繳驗文件資料】

- (1) 郵寄日期自 2024 年 4 月 29~5 月 3 日止，郵戳為憑。
- (2) 下列各件請依編號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夾在左上角，裝入 A4 大信封內。
- (3) 每一封袋，以裝一人報名文件為限，並請以 **限時掛號** 郵件投遞。
- (4) 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未依規定繳交報名文件退回，而致無法完成報名者，其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

項目	確認報名文件資料
考試科目	閱讀測驗、聽力測驗、聽寫測驗、口語測驗
試題用字版本 (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台灣字 (POJ)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 (BL)
報名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①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請黏貼在報名表上) <input type="checkbox"/> ② <b>6,666 元郵政劃撥收據影本</b> (請夾於報名表左上方) <input type="checkbox"/> ③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④考生個人背景資料

# 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

103年11月21日屏東縣政府屏府教課字第1037389110號函訂定

108年3月26日屏東縣政府屏府教學字第10805950700號函修定

111年7月11日屏東縣政府屏府教學字第11123326300號函修正

- 一、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提升學校人員之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能力，增進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文學習興趣，期營造本土語言教育學習環境，就通過語言能力認證、協助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認證及安排學校由現職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之學校人員予以獎勵，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獎勵對象，為本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以下簡稱服務機關）校長、教師、代理教師、教保員及職員工。
- 三、通過語言能力認證獎勵標準：
  - （一）通過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1. 通過閩南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2. 通過閩南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
    3. 通過閩南語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 （二）通過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依客家委員會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及屏東縣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辦理：
    1. 通過客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2. 通過客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
    3. 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 （三）通過原住民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依教育部獎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人員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證明書要點辦理：
    1. 通過族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2. 通過族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通過族語中高級者比照辦理。
    3. 通過族語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 （四）通過國立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
    1. 通過台語初級者，敘嘉獎一次。
    2. 通過台語中級者，敘嘉獎二次。
    3. 通過台語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
  - （五）申請限制：
    1. 前項各款同一語別同一級別認證之獎勵，以一次為限。
    2. 申請人就同一語別同一級別認證已依本府所屬機關相關規定申請敘獎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要點獎勵。
    3. 前四款通過認證人員為非編制內人員者，頒給獎狀。
  - （六）申請及獎勵程序：
    1. 符合本要點第三點第一至四款規定之獎勵對象，請檢附語言能力認證證書、

敘獎申請表（附件一），由服務機關本權責予以敘獎，並將敘獎令副知本府備查；現職校長及非編制內人員另檢附文件函報本府辦理。

2. 取得認證者敘獎應於該級別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寄發合格證書後二個月內向服務機關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3. 服務機關應於申請期限截止一個月內核定敘獎。

（七）校內通過中高級認證的本土語文教師，學校應優先徵詢其教授本土語文課程。

#### 四、由認證合格之現職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獎勵標準：

- （一）全校授課節數比例達百分之五十者，授課教師滿一學年嘉獎一次；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核予二人各嘉獎一次。
- （二）全校授課節數比例較去年增加者，授課教師滿一學年嘉獎一次；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核予二人各嘉獎一次。
- （三）全校授課節數比例達百分之一百者，授課教師滿一學年記功一次；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核予二人各記功一次。

教師及相關人員前項各款獎勵，應擇一方式申請。

第一項申請獎勵程序：填具敘獎申請表（附件二），並檢附敘獎建議名冊及相關文件，於學年度結束前（每年七月三十一日前）函報本府辦理敘獎。

#### 五、學校協助學生參加基礎級以上本土語言認證獎勵標準：

（一）客語：依照「客家委員會獎勵國民中小學學校參加客語能力認證績優作業要點」辦理。

（二）閩南語及原住民族語：

##### 1. 獎勵學校類型：

- （1）學生總人數未達一千人之學校，學生報名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人數達報名時該校學生總人數百分之十。
- （2）學生總人數達一千人以上之學校，學生報名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人數達報名時該校學生總人數百分之八。

##### 2. 學生通過合格比例達下列標準之獎勵內容：

- （1）通過合格比例在百分之二十以上，未達百分之三十者，校長、指導老師及有功承辦人員，各敘嘉獎一次。
- （2）通過合格比例在百分之三十以上，未達百分之四十者，校長、指導老師及有功承辦人員，各敘嘉獎二次。
- （3）通過合格比例在百分之四十以上者，校長、指導老師及有功承辦人員，各記功一次。

前項申請及獎勵程序：

（一）客語：函送客家委員會辦理。

（二）閩南語及族語：符合獎勵標準規定之國民中小學，於學生報考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寄發合格證書後二個月內，填具申請表（附件三），並檢附應考學生之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及敘獎建議名冊，函送本府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一>

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 敘獎申請表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學校名稱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語言能力認證獎勵			
內 容	<p>(一)通過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初級者，嘉獎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級者，嘉獎二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p> <p>(二)通過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初級者，嘉獎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級者，嘉獎二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p> <p>(三)通過原住民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初級者，嘉獎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級/中高級者，嘉獎二次。 <input type="checkbox"/>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p> <p>(四)通過國立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測驗：  <input type="checkbox"/>初級者，嘉獎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級者，嘉獎二次。 <input type="checkbox"/>中高級以上者，記功一次。</p>		
備 註	<p>※申請本要點語言能力認證獎勵，已遵守：</p> <p>1. 同一語別同一級別認證之獎勵，以一次為限。</p> <p>2. 申請人就同一語別同一級別認證已依本府所屬機關相關規定申請敘獎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要點獎勵。</p>		

申請人簽名：\_\_\_\_\_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b>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 敘獎申請表</b>	
學校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由認證合格之現職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獎勵 (擇一)	
內容	<p>(一) 全校認證合格之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節數比例達百分之五十者：</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授課教師滿一學年嘉獎一次。</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 (可含校長) 核予二人各嘉獎一次。</p> <p>(二) 全校認證合格之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節數比例較去年進步者：</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授課教師滿一學年嘉獎一次。</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 (可含校長) 核予二人各嘉獎一次。</p> <p>(三) 全校認證合格之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節數比例達百分之一百者：</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授課教師滿一學年記功一次。</p> <p style="margin-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相關業務推動人員 (可含校長) 核予二人各記功一次。</p>
備註	<p>(一) 授課節數比例計算：</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 全校普通班班級數(含體育及才藝班)： 本學年度共_____班(本土語總節數)、前一學年度共_____班(本土語總節數)。</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 全校認證合格之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節數： 本學年度共_____節、前一學年度共_____節。</p> <p style="margin-left: 20px;">3. 全校認證合格之教師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節數比例： 本學年度_____%、前一學年度_____%。</p> <p>(二) 檢附文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 授課教師課表</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 學籍系統T報表-本土語文師資概況表-授課師資名冊</p> <p style="margin-left: 20px;">3. 敘獎建議名冊</p>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三>

\_\_\_\_\_年度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屏東縣政府獎勵參加語言能力認證績優國民中小學學校  
申請表

一、學校名稱：\_\_\_\_\_

二、學生報考語言別(擇一)：閩南語      原住民族語

三、學生報考語言級別(擇一)：初級      中級暨中高級

四、學校統計資料：

1. 獎勵學校類型：		
全校學生總人數	本次報考學生數	報考比率 (%)
2. 學生通過合格比例：		
本次報考學生數	學生認證通過人數	通過比率 (%)
※學生總人數係以報考該年度閩南語/族語認證分級考試之報名期間來計算。		

五、通過能力認證考試之學生名冊：(合計：\_\_\_\_\_人)

※依序號檢附應考學生之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序號	年級班別	姓名	身分證字號
1			
2			
3			
4			
5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檔 號：  
保存年限：

抄  
本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605258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學校經費申請表、本縣獎勵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完成閩南語/客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考試報名費補助計畫」案，請協助公告並依期限辦理，詳如說明，請查照。

###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31383號函辦理。

二、本計畫重點摘錄如下：

(一)實施對象：公、私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含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或國小部)編制內現職教師〈含3個月以上代理教師〉，以下稱「教師」)進行補助。

(二)執行期程：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

(三)本計畫補助認證考試報名費場次如下，教師於本補助計畫執行期間完成閩南語/客語文中高級以上之認證考試

，且無任一節次缺考情形者，經本府檢核後撥付經費：

1、教育部112年度第2次及113年度第1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且限擇B卷或C卷應考，每師每試新臺幣(以下同)250元。

2、客家委員會112年度第2次及113年度第1次中高級以上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每師每試250元。



3、國立成功大學2023年秋季及2024年春季全民台語認證，且限擇「教育部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試題應考者，每師每試2,800元。

(四)申請原則：

- 1、本補助計畫，每師於同一場次閩南語/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考試，申請報名費補助以一次為限。
- 2、教師於計畫執行期間，完成補助項目所列中高級以上能力能力認證考試，且無任一節次缺考情形者，得向任職單位申請報名費。
- 3、已取得所報名認證應試項目之最高級別合格者不予補助。

三、本案計畫依認證日期分四梯次收件，申請方式及收件截止日如下：

(一)申請老師檢備具到考證明章之准考證向任職單位提出申請。(第一梯次得以合格證書及成績單申請)

(二)學校檢送以下證明文件至本縣「本土教育資源中心」(里港國小黃怡儒老師收)：

- 1、教師證明文件影本(蓋與正本相符合章及職章)。
- 2、學校經費申請表核章正本(如附件)

(三)申請截止日：

- 1、第一梯次截止日為112年10月31日(二)。
- 2、第二梯次截止日為112年12月1日(五)。
- 3、第三梯次截止日為113年3月29日(五)。
- 4、第四梯次截止日為113年5月31日(五)。

四、另本補助計畫將視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各校教師取得閩南語/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及各語別開課需求，衡酌後續補助計畫之辦理，爰請各校及早儲備各語別師資。

五、學校教職員工參加認證考試通過初級、中級、中高級以上合格者，得依本縣「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核敘獎勵，請學校鼓勵所屬踴躍報名認證考試。

六、檢附實施計畫、學校經費申請表及本縣「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各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含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本土語文指導員陳麗雀老師(含附件)、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含附件)、本土語文指導員沈月芳老師(含附件)、本土教育教學資源中心(含附件)



裝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訂

線